09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

简要说明

一、本章资料的主要内容

本章资料包括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注册认定的全部法人单位，在2016年生产经营、财务、科技创新、人力资源方面的数据。

二、本章资料的数据来源

本章资料由朝阳区统计局、调查队依据北京市统计局反馈的数据汇总整理提供。

9-1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企业经营活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 目	2016年	2015年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	39134044	58171042
总收入	460359349	422565854
技术收入	101116324	96083431
产品销售收入	86346299	81097532
商品销售收入	215034721	198420158
其他收入	57862005	46964733
实缴税费总额	44927711	42848788
本年实缴关税	12915756	12106957
减免税总额	4019583	2841678
#增值税	1828678	1116944
所得税	2177495	1705946
应交增值税	11046010	10222085
出口总额（千美元）	2930590	2981565

9-2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企业财务状况

单位：千元

项　目	2016年	2015年
资产总计	1024609364	893266318
流动资产合计	516020222	411259953
固定资产合计	36503221	36029444
固定资产原价	65907182	63310715
累计折旧	28843471	27997268
负债合计	472966946	393811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642418	499454940
实收资本	281119899	190103712
主营业务收入	440080286	414870216
主营业务成本	354558768	33362893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014774	3172755
营业利润	35061920	36251577
利润总额	44192086	44745148

9-3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企业研发活动情况

项 目	单 位	2016年	2015年
研发活动情况			
研发人员合计	人	59031	58030
企业内部的日常研发经费支出	千元	18578655	17025140
人员人工费（包括各种补贴）	千元	10923386	9932882
原材料费	千元	2992162	2855741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千元	1253302	878186
无形资产摊销	千元	271538	285147
其他费用	千元	3138267	3073184
委托外单位开展研发的经费支出	千元	1024675	908523
研发基建情况			
当年形成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	千元	908596	713056
#仪器设备	千元	467337	650310
使用来自政府部门的研发资金	千元	1021845	1002686
研发机构情况			
期末机构数	个	162	206
专利申请情况			
当年专利申请受理数	件	11315	10002

9-4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朝阳园企业人力资源情况

单位：人

项 目	2016年	2015年
企业人力资源情况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224576	224159
#留学归国人员	3772	3664
#在岗长期职工	213916	211452
按文化程度分		
博士及以上学历	2984	3008
#留学归国人员	280	316
硕士	32168	30005
大本	98669	96813
大专	45937	45649
按技术职称分		
高级	18102	16467
中级	25393	24651
初级	26875	25872
按年龄分		
#29岁及以下	81499	90014
30岁—39岁	88229	82274
40岁—49岁	36465	33814
在岗职工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211611	209176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总收入 指企业全年的生产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性收入和与本企业产品相关的商品的销售收入、其他收入等各种收入的总和，等于主营业务收入加上其他业务收入。总收入应按不含增值税的价格计算，不包括补贴收入、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

减免税总额 指报告期内企业根据国家或地方政府有关政策，所享受的各种减免税总额。包括税率式减免、税基式减免和税额式减免三类。具体包括已申报已审批、非申报非审批的征前减免和退库减免。其中，征前减免包括所得税加计扣除减免、欠税抵顶减免、对个体工商户提高起征点减免等；退库减免包括税务部门审批办理的先征后退（即征即退）、财政部门审批办理的流转税先征后退减免。

出口总额 指出售给外贸部门或直接出售给外商的产品、商品、技术或服务的总金额。包括来料加工装配出口，境外技术合同实现金额及在国内以外汇计价的商品出售和技术服务的总额等。以千美元计价。

研发人员合计 指报告期内企业内部直接参加研发项目人员，以及研发活动的管理和直接服务的人员。不包括全年累计从事研发活动时间占制度工作时间 10%以下的人员。参加研发项目人员指企业编入某研发项目组并实际从事（参与）研发活动的人员。研发项目组一般指企业认定的从事研发活动的最小单元，其人员指实际从事（参与）研发项目活动的时间（不包括加班时间）占制度工作时间 10%及以上的人员。若项目在报告期内确认研发活动工作失败，也应按其实际情况填写参加项目组活动的人员。项目组人员不包括外单位参加本企业研发项目的人员和临时协作人员；研发活动管理人员包括企业主管研发活动工作的负责人，企业研发活动管理部门（科研管理处、部、科等）的工作人员以及企业办技术中心、科研院（所）、中试车间、试验基地、实验室等的管理人员；研发服务人员为研发活动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包括为研发活动提供资料文献、材料供应、设备维护等服务的人员（含中试车间、实验室、试验基地等的工人），但不包括为研发活动提供间接服务的保卫、医疗保健、司机、食堂人员、茶炉工、水暖工、清洁工等人员。

企业内部的日常研发经费支出 指报告期内企业内部研发活动的直接支出，以及用于研发活动的管理费、服务费以及外协加工费等支出。不包括当年形成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支出、委托外单位开展研发的经费支出、生产性活动支出、归还贷款支出以及购买专利等无形资产支出。对于在财务上单独核算研究开发费或技术开发费的企业，该指标直接抄取相应会计科目当年实际发生额，包括人员人工费、直接投入（包括原材料费等）、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其他费用（含设计费、装备调试费等）等。对于在财务上未单独核算研究开发费或技术开发费的企业，该指标应分项目归集整理，即按项目分列人员劳务费、原材料费、其他费用等支出项，再加上未列入项目经费的相关人员工资、管理和服务费用等支出取得。

当年专利申请受理数 指报告期内企业作为第一申请人向境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提出专利申请并被受理的件数。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指报告期末最后一日24 时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该指标为时点指标，不包括最后一日当天及以前已经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人员， 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从业人员不包括：

1. 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并定期领取生活费的人员；
2. 利用课余时间打工的学生及在本单位实习的各类在校学生；
3. 本单位因劳务外包而使用的人员，如：建筑业整建科使用的人员。